

饮 河 录

金性尧◎著

学术随笔文丛



学术随笔文丛

饮河录

金性尧·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3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饮河录/金性尧著. -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7. 3

(学术随笔文丛)

ISBN 7-5004-2023-4

I. 饮… II. 金… III. 社会科学-随笔-杂文集 IV. C5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25302 号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世兴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75 插页:2

字数:229 千字 印数:1—10100 册

定价:16.00 元

出版前言

在中国学术文化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历代都不乏硕学鸿儒，他们常常在精心编撰鸿篇巨制的同时，往往又举重若轻地写一些随想录或笔记式的短篇。鸿篇巨制固然能成为传之后世的不朽名作，随想录式的短篇同样会成为“千秋绝调”。学术文章不以长短论高下，古今皆然。明代学人袁中道曾谓：“不知率尔无意之作，更是神情所寄。往往可传者，托不必传者以传。以不必传者，易于取姿炙人口而快人目。班马作史，妙得此法。今东坡之可爱者，多其小文小说。其高文大册，人固不深爱也，使尽去之，而独存其高文大册，岂复有坡公哉？”可见，“高文大册”与“小文小说”，各有其价值和特色，其卓异者，皆谓中华学术之瑰宝。

我国当代的著名学者，大多继承了古代学术的优良传统，于潜心研究撰写大部头专著的同时，也常有思想闪光与真知的发现，或在探研学术问题的深邃思考中，形成稍纵即逝的真理颗粒；或在对各种书籍的“序”、“跋”中，阐发个人对学术问题的独见；或在博览群书时，考释出对某人、某事、某书的真谛……这无疑都是学术研究中的宝贵结晶。对此，学者们也常率尔命笔，以随思录的形式形诸文字。倘能将这些文字汇集成册，当能促进学术研究与学术交流，给众多学人与广大读者以启迪。

近年来，在图书出版界出现了“散文热”，但多属文艺性散文，而学术随笔尚不多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向以出版高层次学术

著作为特色，根据我社的宗旨，特组编了《学术随笔文丛》（以下简称《文丛》），以繁荣图书出版。

《文丛》的特点，着意在“学术”与“随笔”上，即文章的内容须是学术性的，但并非长篇学术论文，而是短小精悍的随笔形式，且具有思想性、知识性与可读性；文风要清新、简炼、洒脱、活泼，富有文采，但又非一般文艺性散文。它既区别于现时出版的学术论集，又不同于文艺散文创作。

《文丛》的内容，力求丰富多采，涵盖面广，包括学术短论与考辨；读书札记及学术论著的“序”、“跋”、“评”；治学心得体会；学术人物的回忆与怀念；学术争论的回顾与思考；师友往来书信；学坛掌故轶闻；……等等。

《文丛》的篇幅，每本大致在15—20万字之间，以免篇幅过大。这样既促作者慎重选文，以保证该书的质量和特色，同时也便于读者阅读并减轻购书时的负担。

《文丛》各集所收文稿，以散见于报刊上发表过，既有价值而读者又难寻觅，以及未曾发表过的文稿为主。对已结集出版过的文章，尽可能不选。此乃针对时下某些结集出版过的同类读物，同一作者相同的文章，刚编入此书，旋又编入彼书，读者对此已深为不满，《文丛》将尽量避免这种重复出版的现象。

《文丛》第一辑，首先组编了我国人文社会科学各领域有影响的老一辈著名学者的学术随笔，以后还将扩大遴选中青年优秀学者的书稿。无论是老一辈学者，还是中青年学者，《文丛》都将坚持高层次、高质量，以使《文丛》的出版对学术发展和文化积累有所裨益。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年10月

目 录

后稷之生.....	(1)
两个伐纣的武王.....	(7)
周公流言案	(10)
有女采桑	(13)
三良之死	(16)
杞梁妻与孟姜女	(20)
太后临朝始于秦	(23)
骷髅	(26)
孔子之生	(30)
富贵徒骄一妇人	(33)
范雎的报复艺术	(36)
李氏兄妹	(40)
文君的归宿	(43)
昭君出塞的真相	(46)
貂蝉	(49)
灵泽夫人	(53)
魏吴的校事	(57)
曹操遗令	(62)
魏明帝生父之谜	(66)
刘备孙策托孤语	(69)

关羽之谥	(71)
司马懿装病	(74)
嵇阮至交的奇谈	(79)
幸运的阮步兵	(83)
陆机与周处	(86)
冥漠君	(89)
杨隋宫闱	(92)
李白与宫闱	(98)
蝗虫春秋.....	(103)
刘蕡对策与甘露之变.....	(108)
韩愈的征途诗情.....	(112)
退之服硫黄.....	(116)
哭儿诗.....	(120)
诗人的“性错位”	(125)
木棉花暖鸬鹚飞.....	(130)
韦庄与秦妇吟.....	(134)
为渊驱鱼的黄巢.....	(138)
从朱三到梁太祖.....	(142)
刘后主智过李后主.....	(147)
烛影斧声案辨正.....	(152)
章献称制.....	(156)
包拯集.....	(159)
梁山泊的形胜.....	(164)
臣妾签名谢道清.....	(168)
宋人话本八种.....	(171)
元好问立碑案.....	(173)
明太祖与孟子.....	(176)

明太祖御容·····	(179)
沈万三之谜·····	(182)
明成祖父子之成败·····	(187)
景清及铁铉死难事·····	(191)
明孝宗母子·····	(195)
阉党焦芳·····	(199)
晚明宫中的两口棺材·····	(204)
明天启张皇后故事·····	(209)
崇祯南迁之议·····	(212)
袁崇焕冤案·····	(215)
满洲老档秘录·····	(219)
大福晋殉葬案·····	(224)
孝庄太后下嫁案·····	(229)
多尔衮身后是非·····	(235)
梅村咏顺治后宫诗·····	(240)
董鄂妃入宫疑案·····	(246)
金圣叹评水浒·····	(250)
王鸿绪的密折·····	(254)
坚磨生诗案·····	(258)
嘉庆间冒赈大案·····	(262)
多寿多才的赵翼·····	(266)
道光承统内幕·····	(272)
木材商钻营盐茶道案·····	(274)
秋螭吟馆诗钞·····	(278)
心史丛刊·····	(283)
才女大观·····	(286)
絮叨·····	(289)

《不殇录》后记	(294)
后记	(296)
跋	扬之水 (299)

后稷之生

播种是一种文化现象。当第一颗种子成长后，人有了新的生存之宝，人的大写地位又在提高了。

根据《尚书》，中国的最先播种者是后稷，而后稷之生，却又是怪胎似的来历不明。

《诗经·大雅·生民》，正如方玉润《诗经原始》所说：“此诗事异文奇，未免骇人听闻，故说者纷然各异。”纷异的分两派，即人道与神道、保圣与保怪之分。实即代表对远古文化的两种认识，正确的恰恰是保怪派。

《诗经》中没有尧字，舜字通“蓐”，即木槿，如《有女同车》的“颜如舜华”，不是虞舜之舜，禹字则指治水的大禹，如《信南山》的“维禹之甸”，《文王有声》的“维禹之绩”，《长发》的“禹敷土下方”，说明《诗经》时代，还没有尧舜的座位。《诗经》的帝系，是从夏商周下来的，而周代则为黄金时代。

《生民》共八章，下录四章：

厥初生民，时维姜嫄。生民如何，克禋克祀，以弗无子。
履帝武敏歆，攸介攸止。载震载夙，载生载育，时维后稷。
(姚际恒评云：“借事见奇，古人为文已如此，又何疑焉？”)

诞弥厥月，先生（头胎）如达。不圻不副，无蓐无害。以赫厥灵，上帝不宁。不康禋祀，居然生子。（不宁，宁也。不

康，康也。)

诞寘之隘巷，牛羊腓字之。诞寘之平林，会伐平林，诞寘之寒冰，鸟复翼之。鸟乃去矣，后稷呱矣。实覃实訐，厥声载路。

诞实匍匐，克岐克嶷，以就口食。艺之荏菽，荏菽旆旆，禾役穰穰，麻麦幪幪，瓜瓞嗒嗒。

大意说，有个叫姜嫄的女子，因为没有儿子，便到郊外向神灵乞求，在路上踏着上帝的脚印，感到兴奋，由此怀孕，生下了后稷。

姜嫄怀孕足月，虽是头胎，分娩时十分顺利，无灾无难，告诉神灵，上帝大为安宁，姜嫄觉得不虚此行，说是出于意外。

可是姜嫄却将孩子放在小巷里，牛羊便来喂护他，又将他放在树林中，碰到了伐林的人，据《史记·周本纪》：“徙置之林中，适会山林多人，迁之而弃渠中水上”，又有飞鸟展翅护温。等鸟飞去，后稷也呱呱作声。

他爬在地上，已有健全的意识，能够觅食，稍长就会种豆种谷种瓜。

这里不作训诂上的考订，诠释的必有许多错误，反正大意没有错。

无独有偶，《商颂·玄鸟》又有“天命玄鸟，降而生商”的话：传说有娥氏之女简狄，浴于河中，见有燕卵，吞之而竟怀孕，生下了商的先祖契。

留下来的是一连串疑问：《生民》中只有姜嫄一人出外祷告，后来“居然生子”。那末，她究竟有没有丈夫？踏着上帝的脚印怎么就会养儿子？姜嫄原是盼望有个儿子，如今给她盼到了，怎么又忍心丢在小巷中？

毛传说是简狄配高辛氏，即帝喾，他率简狄祈于“郊禘”（求子所祭之神，祠在郊外）而生契，“故本其为天所命，以玄鸟至生焉”。又说姜嫄是帝喾的次妃，随帝喾而见于天，“履帝武敏歆”之帝指帝喾，不是上帝。这样一来，姜嫄有无丈夫的疑问就不存在了，契与后稷竟是一父所生的异母兄弟。

但帝喾却是不见经传的朦胧人物。吴闿生《诗义会通》引顾栋高曰：“偏考《诗》《书》及孔孟所言，无一及帝喾者，疑出《世本》增造。”《诗经》中连尧舜都未提到，怎么会忽然想到帝喾？

《生民》的故事，如果出在寻常百姓家里，已经够奇怪了，偏巧后稷是周人的始祖，文王、武王、周公的祖宗，可以配天的大人物，姜嫄又是女圣人，这就使热心的保圣派群起而力辟之。司马迁依据《生民》，加上采得的传说，写进《史记》，因而也被痛责。

苏洵在《嘉祐集·喾妃论》中说：“燕堕卵于前，取而吞之，简狄其丧心乎！巨人之迹隐然在地，走而避之且不暇，忻然践之，何姜原（嫄）之不自爱也。又谓行浴出野而遇之，是以简狄、姜原为淫佚无法度之甚者。帝喾之妃，稷、契之母，不如是也。”但他又认为夏衰时，龙螭化黿以生妖惑的褒姒是可信的，春秋时令尹子文出生后为虎所乳事，也并不以为奇异，姜嫄将后稷弃于小巷，是因为分娩时无灾无害，不像姜氏生郑庄公时之“寤生”，因为产妇生头胎时难免有些灾害的。总之，苏洵对事物的怪异现象，认为都可以理解，唯有发生在姜嫄、简狄身上，就是“以不祥诬圣人”，就要为他所恶。苏洵的原文是在恶司马迁，也等于在恶《生民》与《玄鸟》。

梁玉绳《史记志疑》承其说，亦以为是在厚诬圣人：“毛传以元（玄）鸟降为祀高禘之候，履帝武为从高辛之行。当毛公作传时未有迁史也，迁史出而乃有吞践之说，其说起于周秦好事

者，……夫毛公岂不知吞践之说哉，亦鄙勿道耳。”毛公既知之而鄙勿道，这是学术上的偏见，他解“履帝武为从高辛之行”，实是强解。梁氏同时还举出吞卵生大业，梦龙生刘季等怪征，正好说明“怪征”并非只发生在稷契身上。

崔述在《丰镐考信录》中大声疾呼，力斥司马迁、郑玄与朱熹，甚至还骂到“邪教”的天主教，“自诬其始为教之人曰不父而孕”。接着说：“由是言之，毛、郑之说是非判然。朱子乃以《史记》之故，独非毛而从郑。……嗟乎！苏明允之议论，纰缪者盖不乏矣，朱子之解经，最为纯粹者，然至稷契之事，则苏之论反纯粹而朱子之说反荒唐，斯诚理之最不可解者。”

朱熹在《诗集传·生民》中这样说：“苏氏亦曰：凡物之异于常物者，其取天地之气常多，故其生也或异。神人之生，而有以异于人，何足怪哉？斯言得之矣。”按，《啖妃论》中无此语，曾枣庄、金成礼《嘉祐集笺注》引《三苏文范》的杨慎评语，有类似说法，不知朱熹所据为何书？但朱熹本人是相信怪征说的，《朱子语类》卷八十一：“《生民》诗是叙事诗，只得凭地。”又说：“盖以为稷契皆天生之耳，非有人道之感，非可以常理论也。汉高祖之生亦类此，此等不可以言尽，当意会之可也。”《语类》卷三，谈到鬼神时，他以为不能理会的没紧要事情，定要去理会，如无形无影的鬼神之事，就是枉费心力。他认为《生民》是叙事诗，诗中说的怪异之事，只好由它去，所以用不着保圣。

清人解《诗经》的，以姚际恒（康熙时人）的《诗经通论》，方玉润（嘉庆时人）的《诗经原始》，最为通达，而方则受姚影响，他们又常用文学的眼光来欣赏解释，如说《邶风·君子偕老》，即很有审美水平。

姚氏论《生民》云：“按诗语自诗语，诗用自诗用，今将诗语诗用混而为一，吾未有以见其然也。”这其实也是学术上的界线。

又云：“又按《鲁颂》（按指《閼宫》）亦述姜嫄事；隐括此诗为言曰：‘上帝是依’，其微辞正可想见，亦是明证。（此证大有力。）自欧阳氏以来，辨其不经者多矣。然履帝武之义，如毛传谓履高辛氏之迹，‘从于帝而见于天’，亦自可通，其如‘诞置之隘巷’一章作何解？岂有从帝禋祀所求而得之子，如是多方以弃置之乎？庶民之家尚不如此，奚况帝子。盖弃之者怪之也，怪之者以其非人道之所感也。若邓潜谷、季明德以为姜嫄未嫁而生子，则又过矣。人唯知驳解诗者，而于诗第三章则不敢于议论，何也？……大抵上古世事本多奇异，而诗人形容或不无过正，如后人作文，喜取异事妆点，使其文胜耳。不如且依旧解，存其异迹，赏其奇文可也。”这一段说得合情合理，精彩极了，又是用文学评论家的慧眼来鉴赏的。

方玉润说：“是知后稷之生，必因无名而见弃。若从帝郊禋而娠，岂尚无名乎哉。愚谓诸儒不察文义，且并不解人情者，此也。又况诗中溯源，但题其母，不及其父，则是无父而生也明矣。”姚、方二人的意思是，故事本身很怪，但要承认，不要辟斥，如此则怪而不怪，即朱熹所谓“只得凭地”。

后稷是有大功于万民的超群绝伦的非常之人，民以食为天，他又是中国农业之祖，所以他的出生，也不同于常人，《生民》当是根据远古的传说写成的一首颂歌，周人并不讳饰，让它流传下来。《史记》记刘媪怀孕事，汉人也并不感到耻辱。满人的始祖布库里雍顺，就是少女佛库伦吞下神鹊所衔的朱果而怀孕的。《郑振铎古典文学论文集》中有一篇《玄鸟篇》，举了不少中外帝王伟人出世时的怪征故事，又引章太炎所讲，曹聚仁记的《国学概论》的“感生的传说”：“《诗经》记后稷底诞生，颇似可怪。因据《尔雅》所释‘履帝武敏’，说是他底母亲，足蹈了上帝底拇指得孕的。但经毛公注释，训帝为皇帝，就等于平常的事实了。”正如郑先生

所说：“我们要知道古老的传说、神话都是产生于相信奇迹，相信自然现象的原始时代的。他们自有其产生的原因和背景的。单凭直觉绝对的不能去否定他们，误解他们。”这也就是说，神话故事的本身是荒诞的虚妄的，但产生这些故事的心理背景是真实的，所以神话故事的创作实即代表一种心理文化。

古代没有神话学，许多怪征异象就引起后人的争论。有的原是人做的事，却给它涂上神道的色彩，如《金縢》中的周公，有的明明是神道，又要使它回到人道的本位，如毛公、苏洵等一定要给姜嫄、简狄配上一个面目不清的丈夫帝喾，他们的苦心就为了保圣护善。顾颉刚先生在《崔东壁遗书序》中，批评崔氏治学的弊病，就是只知为古圣贤护善：“他只是要推翻坏的一方面的扩大之量及足以损坏好的扩大量，但他对于好的一方面的扩大之量则保存之唯恐不暇。”出于这种保圣护善的精神，后稷被奉为圣人后，践迹的故事就不能容许，并以舌敝唇焦之力，务必使他降落在人行道上才是。

两个伐纣的武王

崔述（东壁）是一位正统思想极强的学者，但他辨古史，常有创见，他治学态度很严谨，读起来却富于情趣，虽啃硬骨头却颇有味道。

纣是一个暴君，历史已有结论，“暴”的程度如何，子贡却说过话了：“纣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是以君子恶居下流。”（《论语·子张》）这话说得很警辟：一居下流，百口难言。《孟子·尽心下》也说：“尽信书不如无书，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他在《滕文公下》中还说了这样一段话：“圣人之道衰，暴君代作，坏宫室以为汙池，民无所安息，弃田以为园囿，使民不得衣食，邪说暴行又作，园囿汙池沛泽多而禽兽至。及纣之身，天下又大乱。”这样看来，纣之前已出了好几个暴君，民间也时常发生暴行，乱之已久，只是到了纣统治时，天下又大乱了。

崔述根据《尚书》的《微子》、《牧誓》等所记，归纳纣之不善，约有五大端：一是听妇言，二是酗酒，三是怠于祭祀，四是斥逐贵戚老成，五是收用奸邪小人。这五点似也不够成为亡国之君。

崔述又说道：“微子与父师所言纣失道事，不过沉酗于酒而已，而所言殷民之失乃居大半焉。曰‘殷罔不小大，好草窃奸宄’，曰‘小民方兴，相为敌仇’，曰‘攘窃神祇之牺牲’，曰‘敛召敌仇’，曰‘罪合于一’，此皆殷民风俗之敝，非谓纣也。”用现代话

来说，殷民无论下层上层，无不掠夺盗窃，作恶为非；百姓群起而与官员为敌；盗窃祭神的猪牛羊三牲而暗藏起来，吃掉也没有祸祟；这些罪人集合一起，受害者无处申诉。可见当时的殷民也到了无法无天的地步。当然，这责任还在于纣的沉湎酒色，喜爱“淫戏”。

文王在位时，已准备讨伐，不幸中道崩殂。武王继位，乃载文王木主，于牧野（今河南淇县南）誓师伐纣，并作了一篇《牧誓》，其中说：“古人有言曰：‘牝鸡无晨。牝鸡之晨，惟家之索’（破家）。今商王受（即纣）唯妇言是用，昏弃厥肆祀弗答，昏弃厥遗王父母弟不迪（不用），乃惟四方之多罪逋逃，是崇是长，是信是使，是以为大夫卿士。俾暴虐于百姓，以奸宄（作恶）于商邑。今予发（武王名发）唯恭行天之罚。”也就是吊民伐罪，罪的重心，是纣爱听一个女人的话；女人究竟说过什么话？却没有说。

今本《泰誓》三篇，也记武王伐纣事，但这三篇是伪书，顾炎武曾将《牧誓》与伪《泰誓》作了比较后说：“商之德泽深矣，天地莫非其有也，一民莫非其臣也。武王伐纣，乃曰‘独夫受洪惟作威，乃汝世仇’；曰‘肆予小子，诞以尔众士殄歼乃仇’。何至于此！纣之不善，亦止其身，乃至并其先世而仇之，岂非《泰誓》之文出于魏晋间人之伪撰者邪？”^①崔氏也发挥说：“《牧誓》严而不怒，直而不绞，圣人之言也。……独此《泰誓》三篇，数纣之罪，切齿腐心，矜张夸大，全无圣人气象。圣人伐暴救民，何至于此。岂唯武王必无此言，三代以上，从未有如是之言也。”他以为，如依照《牧誓》的口气，武王是会将纣废而迁之，使其无所作为，像勾践之放夫差；而如依照《泰誓》的口气，武王不杀武庚（纣的儿子，名禄父）已属大幸，还会封武庚以续殷祀么？所

^① 引自《崔东壁遗书》。